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函

地址：42041臺中市豐原區圓環南路70號  
承辦人：組員 趙芸萱  
電話：04-22289111分機50106  
傳真：04-25122573  
電子信箱：cal008456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北區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0日  
發文字號：中市原文字第112001164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會「112年度補助原住民學生電腦設備要點」補助計畫，因年度預算業已達可支用額度，惠請自即日起停止受理，並協助宣導周知，如有民眾申請也請妥適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會各年度補助原住民學生電腦設備要點辦理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區公所  
副本：本會文教福利組



民政課 收文:112/10/20



A51120027948 無附件